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合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分别以电话、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中试实验楼五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3名；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董事3名，为非独立董事冯智勇先生，独立董事王奎先生、沈虹女士。

4、会议由董事长马晓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授权专人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